

今日运河·社会

欠交水费被索25元复装费

济宁一市民状告水务公司侵权被法院驳回

本报济宁10月25日讯(记者

晋森 通讯员 唐秀利) 济宁市民周某因欠费家中遭遇停水,待其交齐所欠的水费后,又被告知要收取25元的复装费,周某认为不合理,将水务公司告上了法庭,要求停止收取复装费,并返还水务公司向自己及其他用户收取的复装费,近日,济宁市中区法院依法驳回了周某的

诉讼请求。

今年6月,周某准备洗澡时发现自来水停水了,后打电话得知因欠费停水。第二天,周某去水务公司交纳了所欠水费,被告之还要交纳25元的复装费。周某认为水务公司严重侵害了用户的合法权益,因此将水务公司告上法庭,要求停止收取复装费25元,并返还已向周某及其他用户

收取的复装费。

水务公司称,收取复装费针对不特定的人,而周某诉求的不仅仅是自己获得返还,而是要求这种制度的改变,属于公益诉讼,另外水务公司已经当庭解决了对周某收取的25元复装费问题,对周某要求停止收取复装费的诉讼请求应予以驳回。至于向其他用户收取的复装费,因与周

某没有利害关系,依照民事诉讼法的规定该请求应依法予以驳回。另外,周某和供水公司签订了供用水服务协议,规定了双方的权利和义务,其中规定因欠费被终止供水要求复装的,应当缴纳欠费和复装费等费用。

济宁市中区法院一审后认为,周某要求水务公司返还25元复装费用,双方当庭履行完毕,

予以准许。周某要求水务公司返还向其他用户收取的复装费用,因周某不具备本案诉讼主体资格,本院不予支持。关于周某要求水务公司停止收取复装费的问题,因双方于2010年6月25日签订了供用水服务协议,对此进行了约定,约定内容今后履行与否,可另行处理。因此驳回周某的诉讼请求。

儿子参与抢劫杀人 父亲负责窝藏销赃

本报济宁10月25日讯(记者 陈鸿儒

通讯员 王相婷) 李某某的儿子参与了系列抢劫杀人案,抢得的赃车由其父亲负责转移、销赃。10月21日,济东公安分局刑侦大队在嘉祥警方的协助下,将涉嫌窝藏、转移、收购、销售赃物的网上逃犯李某某抓获归案。

2009年底,邹城市济东新村发生了系列抢劫杀人案,3名犯罪嫌疑人先后抢劫出租车司机3起,并将其中一名司机杀死,李某某的儿子参与了抢劫杀人案。民警在办案过程中发现,该案犯罪嫌疑人赵某某、张某曾将一辆抢劫的汽车卖给了李某某,让李某某负责转移、变卖。案发后,三名犯罪嫌疑人全部被抓获,济东警方遂对李某某开展网上追逃。

2010年10月21日,嘉祥警方对网上逃犯进行排查,由于李某某家在嘉祥,回家后被民警发现,随即被当场抓获,移交济东公安分局。据民警调查,李某某涉嫌多起销赃案,现已两起案件被查实。目前犯罪嫌疑人李某某因涉嫌窝藏、转移、收购、销售赃物罪被依法刑事拘留,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。



会操表演

近日,济宁交警部门在济宁人民警察训练基地举办交通协管员会操表演。目前,60多名交通协管员已经结业,即将分到相关一线岗勤大队,协助指挥交通,确保道路交通安全。

本报通讯员 刘存东 摄

夫妻冒充房东 转租房子谋利 结果被判劳动管制

本报济宁10月25日讯(记者 晋森 通讯员 唐秀利) 夫妻俩租房子做蛋糕生意,房租到期后两人竟冒充房东,合谋将房子转租他人以谋利,结果两人以诈骗罪获刑,被济宁市中区人民法院分别判处劳动管制1年和10个月。

殷某和孟某租用济宁市城区水产路一营业门面房做蛋糕生意,今年5月底,房东告知殷某将于6月30日将该门面房收回,不再租赁。殷某产生了骗取该门面房转让费的想法,遂与其妻孟某合谋,偷偷发布该门面房的租房信息,并让孟某冒充房东,骗取王某房屋租赁费6500元。案发后赃款已全部退清。

法院一审认为,殷某和孟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采取虚构事实、隐瞒真相的方法,骗取他人财物,数额较大,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。殷某在犯罪过程中所起的作用比孟某要大,遂做出殷某劳动管制1年、孟某劳动管制10个月的处罚。